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謝依潔

電話：05-3620123#8385

電子信箱：hyc74@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人任字第11002573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00000A_1100257348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各機關依現職公務人員調任辦法以經歷認定職系專長案件之認定原則，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11月1日部特一字第1105391639號令辦理，並檢附原令影本1份。

正本：本府各處(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府所屬各機關

副本：本府公報編行小組(含附件)、人事處組織任免科(含附件)、人事處考核訓練科(含附件)、人事處退休福利科(含附件)

